

龜山國中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專業知能研習 「環境教育～『與大自然做朋友』荒野講座」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。
- 二、本校 106 學年度環境教育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增進本校教職員工環境專業知能，促進環境教育教學、宣導及應用。
- 二、增進本校教職員工實施環境教育之專業知能與素養，以提昇教育品質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學務處。

肆、實施時間：106 年 11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13:00～15:00。

伍、實施地點：本校二樓圖書室。

陸、實施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務必報名參加，約 120 人。

柒、研習講師：荒野保護協會志工講師。

捌、研習主題：

- 一、研習名稱：環境教育～「與大自然做朋友」荒野講座。
- 二、研習課綱：國中—行政—環境教育；範圍與細項：國中—新興教育政策—其他。
- 三、審核方式：校內研習不需審核需經學校主管審核需經主辦單位審核。

玖、活動程序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／負責教師
12:50—13:00	場地布置	衛生組簡瑜亭組長
13:00—13:15	簽到	衛生組簡瑜亭組長
13:15—13:20	主席致詞	學務處林煌墩主任
13:20—15:00	環境教育～「與大自然做朋友」講座	荒野協會志工講師
15:00—15:10	場地整理	衛生組簡瑜亭組長

拾、工作分配：

序號	工作內容	負責人
1	計劃擬定、分配、溝通	衛生組簡瑜亭組長
2	研習簽到退	衛生組簡瑜亭組長
4	研習攝影	訓育組潘菁瑩組長
5	研習成果資料整理	衛生組簡瑜亭組長

拾壹、經費來源：國民教育計畫-285「講課鐘點、稿費、出席審查及查詢費」。

拾貳、全程參與本次研習人員，核予 2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自行至桃園市政府教師研習系統登錄。

拾參、本實施計劃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龜山國中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專業知能研習 「環境教育～『與大自然做朋友』荒野講座」研習實施成果

- 實施時間：106 年 11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13:00~15:00
- 實施地點：本校二樓圖書室
- 參加人員：請見附件簽到單
- 成果照片：



▲照片說明：講師以「與大自然做朋友」為題，進行環境教育講座。



▲照片說明：由學務處林煌墩主任致贈感謝狀感謝講師蒞臨演講。

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環境教育研習通知

研習名稱	環境教育～『與大自然做朋友』荒野講座		
研習時間	106 年 11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5-6 節 13：00～15：00 【13：00～13：15 簽到】		
研習地點	本校二樓圖書館		
主持人	簡瑜亭組長	講 師	荒野保護協會
實施對象	本校教職員工報名參加。 <u>★106 年(即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)環境教育研習時數未達 4 小時者請務必報名參加，因每年需填報全校教職員工是否達法定規定時數</u>		
注意事項	請至教師研習系統報名研習，全程參與者核予 2 小時研習時數。		